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2024年6月

一、 历史沿革

1、 有限公司的设立

2008年10月28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中山市凯腾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得有限”）《公司名称预先核准申请书》，核准公司名称为中山市凯腾贸易有限公司。

2008年11月18日，股东签署了《中山市凯腾贸易有限公司章程》。

2008年12月12日，中山同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同力验字[2008]第179号），确认截至2008年12月11日止，凯得有限已经收到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2008年12月18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成立。

凯得有限成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 东 | 认缴注册资本 (万元) | 实缴注册资 本(万元) | 持股比 例 |
|----|-------------|----------------|----------------|----------|
| 1 | 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 | 100.00 | 100.00 | 100% |
| | 合 计 | 100.00 | 100.00 | 100% |

2、 凯得有限的股本演变

(1)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11月26日，凯得有限股东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决定将占公司注册资本50%的股权，以人民币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伟雯，将占公司注册资本50%的股权，以人民币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曹中华。

2012年11月26日，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分别与吴伟雯、曹中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凯得有限50%的股权作价5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吴伟雯、另外50%的股权作价5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曹中华。

2012年11月26日，股东签署新的《中山市凯腾电器有限公司章程》。

2012年11月30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凯得有限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凯得有限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 东 | 应缴股本(万元) | 实缴股本(万元) | 占总股本比例 |
|----|-----|----------|----------|--------|
| 1 | 吴伟雯 | 50.00 | 50.00 | 50% |
| 2 | 曹中华 | 50.00 | 50.00 | 50% |
| | 合 计 | 100.00 | 100.00 | 100% |

本次股权转让时，中山市凯得电器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吴伟雯持股 50%、曹中华持股 50%。

(2)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2 月 2 日，凯得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曹中华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50% 的股权转让给曹瀚（曹瀚系曹中华儿子）；同意就变更事项重新制定公司章程。

2015 年 2 月 2 日，曹中华与曹瀚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曹中华将其持有的凯得有限 50% 的股权以人民币 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曹瀚。

2015 年 2 月 2 日，股东签署新的《中山市凯腾电器有限公司章程》。

2015 年 2 月 3 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凯得有限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凯得有限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 东 | 应缴股本（万元） | 实缴股本（万元） | 占总股本比例 |
|-----|-----|----------|----------|--------|
| 1 | 吴伟雯 | 50.00 | 50.00 | 50% |
| 2 | 曹 瀚 | 50.00 | 50.00 | 50% |
| 合 计 | | 100.00 | 100.00 | 100% |

(3) 第一次增资

2018 年 3 月 1 日，凯得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人民币，新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 万元，由吴伟雯、曹瀚以货币方式分别认缴出资人民币 450 万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缴足。

2018 年 3 月 1 日，股东签署新的《中山市凯腾电器有限公司章程》。

2018 年 3 月 22 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

2019 年 7 月 3 日，佛山市康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山市凯腾电器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佛康会容验字（2019）第 1006 号），确认截至 2019 年 6 月 25 日，凯得有限已收到所有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总计 90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本次变更后，凯得有限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 东 | 应缴股本（万元） | 实缴股本（万元） | 占注册资本比例 |
|-----|-----|----------|----------|---------|
| 1 | 吴伟雯 | 500.00 | 500.00 | 50% |
| 2 | 曹 瀚 | 500.00 | 500.00 | 50% |
| 合 计 | | 1,000.00 | 1,000.00 | 100% |

(4) 第二次增资

2020年12月23日，凯得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变更为3,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吴伟雯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550万元，在2030年12月31日前缴足；其中曹瀚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520万元，在2030年12月31日前缴足；其中重庆信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570万元，在2030年12月31日前缴足；其中重庆深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360万元，在2030年12月31日前缴足。

2020年12月23日，股东签署新的《中山市凯腾电器有限公司章程》。

2020年12月25日，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本次变更。

2021年6月18日，佛山市康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山市凯腾电器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佛康会容验字(2021)第1003号)，确认截至2021年3月18日，凯得有限已收到所有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总计2,0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本次变更后，凯得有限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 | 应缴股本(万元) | 实缴股本(万元) | 占注册资本比例 |
|----|------|----------|----------|---------|
| 1 | 吴伟雯 | 1,050.00 | 1,050.00 | 35% |
| 2 | 曹瀚 | 1,020.00 | 1,020.00 | 34% |
| 3 | 珠海信函 | 570 | 570 | 19% |
| 4 | 珠海深瀚 | 360 | 360 | 12% |
| | 合计 | 3,000.00 | 3,000.00 | 100% |

(5) 第三次增资

2021年12月19日，凯得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00万元变更为6,000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其中吴伟雯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1,050万元，在2030年12月31日前缴足；曹瀚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1,020万元，在2030年12月31日前缴足；重庆信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570万元，在2030年12月31日前缴足；重庆深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360万元，在2030年12月31日前缴足。

2021年12月19日，股东签署新的《中山市凯腾电器有限公司章程》。

2022年1月17日，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凯得有限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凯得有限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 | 应缴股本（万元） | 实缴股本（万元） | 占注册资本比例 |
|----|------|----------|----------|---------|
| 1 | 吴伟雯 | 2,100.00 | 2,100.00 | 35% |
| 2 | 曹瀚 | 2,040.00 | 2,040.00 | 34% |
| 3 | 珠海信涵 | 1,140.00 | 1,140.00 | 19% |
| 4 | 珠海深瀚 | 720.00 | 720.00 | 12% |
| 合计 | | 6,000.00 | 6,000.00 | 100% |

（6）第四次增资

2022年10月25日，凯得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00万元变更为6,250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50万元，其中徐芳以货币方式出资2,000万元，认缴注册资本250万元，在2030年12月31日前缴足。

2022年10月15日，股东签署新的《中山市凯腾电器有限公司章程》。

2022年10月26日，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凯得有限本次变更。

2022年12月15日，中山市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中百验字【2022】第N-0022号），确认截至2022年10月30日止，凯得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总计3,25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超出注册资本金额的出资金额人民币1,7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处理。

本次变更后，凯得有限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 | 应缴股本（万元） | 实缴股本（万元） | 占注册资本比例 |
|----|------|----------|----------|---------|
| 1 | 吴伟雯 | 2,100.00 | 2,100.00 | 33.60% |
| 2 | 曹瀚 | 2,040.00 | 2,040.00 | 32.64% |
| 3 | 珠海信涵 | 1,140.00 | 1,140.00 | 18.24% |
| 4 | 珠海深瀚 | 720.00 | 720.00 | 11.52% |
| 5 | 徐芳 | 250.00 | 250.00 | 4.00% |
| 合计 | | 6,250.00 | 6,250.00 | 100% |

3、股份公司设立

（1）2023年4月27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3】230Z0084号），确认截至2022年10月31日，凯得有限经审计净资产总额为13,489.83万元。

（2）2023年4月27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山市凯腾电器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

【2023】第 020335 号), 确认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凯得有限经评估净资产总额为 16,976.85 万元。

(3) 2023 年 5 月 17 日, 凯得有限召开股东会, 全体股东通过以下决议:

① 一致确认《审计报告》及其审计结果。

② 一致确认《评估报告》及其评估结果。

③ 同意以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为股份改制基准日, 将凯得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暂定为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体股东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

④ 同意将《审计报告》确定的账面净资产 134,898,251.16 元按 1:0.4633 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本 6,250 万股, 每股面值为 1 元, 剩余净资产超过股本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各股东一致同意按照各自所持有的凯得有限的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作为对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 各股东在股份有限公司中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 东 | 持股数量 (万股) |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吴伟雯 | 2,100.00 | 33.60% | 净资产折股 |
| 2 | 曹瀚 | 2,040.00 | 32.64% | 净资产折股 |
| 3 | 珠海信函 | 1,140.00 | 18.24% | 净资产折股 |
| 4 | 珠海深瀚 | 720.00 | 11.52% | 净资产折股 |
| 5 | 徐芳 | 250.00 | 4.00% | 净资产折股 |
| | 合 计 | 6,250.00 | 100% | 净资产折股 |

⑤ 同意自整体变更基准日 (即 2022 年 10 月 31 日) 至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注册成立之日 (即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 期间, 公司经营产生的利润均有整体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享有; 经营产生亏损的, 则由全体发起人共同承担, 并以货币方式向股份有限公司补足。

(4) 2023 年 4 月 27 日, 凯得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关于设立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书》, 共同出资以发起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5) 2023 年 5 月 17 日, 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用于抵作股款的财产作价情况的报告》《关于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情况的报告》等议案。

(6) 2023年6月20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230Z0156号),确认截至2023年5月17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2022年10月31日止凯得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134,898,251.16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股本6,250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7) 2023年6月2日,公司在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200068247435X6的《营业执照》。

公司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确认意见出具日,公司未发生股本演变。

综上所述,公司及其前身凯得有限的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二、 股份代持、质押、冻结或诉讼纠纷情况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所持员工持股平台财产份额不存在代持、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况。

公司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所持员工持股平台财产份额不存在被设置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的情,亦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或潜在权属纠纷况。

三、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上述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后附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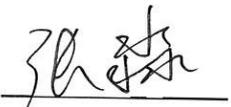
吴伟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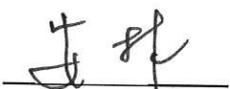
曹瀚



余洪辉



张淼



安林

全体监事（签字）：



姚增喜



李粤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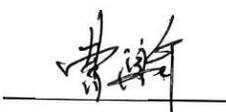


黄松柏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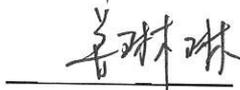
吴伟雯



曹瀚



刘涛



姜琳琳



陈娇红



广东凯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4日